

证券代码：600535

证券简称：天士力

编号：临 2025-004 号

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向全体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直接送达、邮寄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 12:00 在公司天津本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，监事陆振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鞠爱春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。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、公司经营现状、未来发展规划、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，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经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审慎审核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

（1）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

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；

(3) 在提出本意见前，监事会未发现参与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：

(1)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

(2)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，内部审计小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

(3) 2024 年度，公司未有违反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。

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关于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关于购买及出售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其中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第 2、3、4、5、7 项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